

证券代码：000709

股票简称：河钢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43

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河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河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公司部关注函〔2021〕第 248 号），要求公司在 2021 年 6 月 25 日前回复《关注函》有关事项并对外披露。

收到《关注函》后，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对《关注函》中所提问题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和研究，为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同意公司延期回复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6 月 26 日